

審核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  
開支預算

---

答覆編號

HPLB(PL)111

問題編號

0177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118 規劃署

分目：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

綱領： (1) 全港及次區域規劃

管制人員： 規劃署署長

局長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

問題： 在此分目下項目 560 新界鄉郊地區規劃及土地管理研究，核准承擔金額為 \$7,000,000 元，至今仍未有任何累積開支或預算開支，原因為何？

提問人： 劉炳章議員

答覆： 就所要求的資料，現提供如下：

新界鄉郊地區規劃及土地管理研究現分兩期進行。

規劃署正以內部資源進行第一期研究，以界定問題和定出有助加強管理鄉郊環境的措施，而研究工作已接近完成。

第一期研究有結果後，我們便可着手進行第二期研究，工作包括對推行試驗計劃的研究。700 萬元的撥款會用於委聘顧問公司在第二期研究提供專家意見。

姓名： 馮志強

職銜： 規劃署署長

日期： 25.3.2004